公司代码:600307 公司简称:酒钢宏兴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50,015,435.80元,加上2023年初未分配利润-3,263,574,594.00元,年末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4,313,590,029.80元。根据《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相关规定,由于公司2023年度亏损,且合并报表年末未分配利润为负数,未达到分红条件。因此,拟定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酒钢宏兴	600307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欣	孙延锋
办公地址	嘉峪关市雄关东路12号	嘉峪关市雄关东路12号
电话	0937-6719802	0937-6719910
电子信箱	irjg@jiugang.com	irjg@jiugang.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023年,是钢铁行业极具挑战的一年。面对严峻的市场形势,钢铁行业积极适应市场,主动对接需求、调整品种结构、加强对标挖潜,为国民经济持续回升,实现工业稳增长作出了钢铁贡献;汽车业、造船业、新能源产业和钢材出口成为钢产量高位运行的重要支撑,但钢铁供给强于需求,成本重心实际下移幅度小于钢价降幅,钢铁行业运行呈现“供大于求、钢价下降、成本高企、利润下滑”的态势,对钢铁行业提质增效产生较大阻力。

2023年,全国实现国内生产总值126.06万亿元,比上年增长5.2%;国民总收入实现125.13万亿元;实现粗钢产量10.19亿吨,钢材产量13.63亿吨。根据冶金工业信息标准研究院发布的《2023年中国钢铁进出口分析》显示,2023年出口钢材9,026.4万吨,同比增长36.2%;进口钢材765万吨,同比下降27.6%。

据海关总署数据显示,2023年累计进口铁矿石11.79万吨,同比增长6.6%,创历史新高,累计进口均价113.62美元/吨,同比下降1.6%;进口炼焦煤10,251.2万吨,同比增长60.58%,进口炼焦煤平均价格为167.99美元/吨,同比下降28.31%;焦炭进口23.73万吨,同比下降53.89%,焦炭进口平均价格为285.12美元/吨,同比下降31.51%。

2023年国内钢材价格指数平均值为111.60点,同比下降11.07点,降幅为9.02%,从分月情况看,1-3月份价格指数小幅上升,4-5月份由升转降,6-10月份呈窄幅波动,11月份明显上涨,12月份升幅收窄。

(以上内容或数据来源于国家统计局、中钢协、中矿协、中国铁合金网网站、中国冶金报等)

公司凭借自身发展积累和资本市场助力,形成了集采矿、选矿、烧结、焦化、炼铁、炼钢、热轧、冷轧及不锈钢生产为一体的,具备年产1,000万吨以上钢材生产能力的综合型钢铁联合企业。公司致力于打造西北地区优质建材和精品板材生产基地,拥有嘉峪关本部和兰州榆钢公司两大钢铁生产基地,成为西北地区实力强劲、装备优良、影响力深远的钢铁联合企业,同时借助不锈钢生产体系的完整性和装备先进性形成了国内一流的钛、锆、镍材加工能力。

公司产品结构丰富,品种齐全,主要产品涵盖线、棒、板、带四大系列,包括高速线材、棒材、中厚板材、热轧卷板、冷轧卷板、各类涂镀卷板(镀锌、镀铝锌、锌铝镁)及不锈钢板带材等,在西北地区乃至全国钢铁行业具备较强的综合竞争力。产品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能源管理体系认证、IATF16949质量管理体系认证,A、B、D级船板钢通过中国、法国、挪威、英劳的船级社认证、产品广泛应用于装备制造、石油化工、核电、军工、电力、汽车、高铁、家电、建材以及餐厨食品、农林畜牧、地下管廊、光能光伏等行业,助力完成北京奥运工程、青藏铁路、川藏铁路、兰新高铁、西部风电、霞浦核电等多项国家重点建设工程。不锈钢系统主要设备由德国、奥地利、意大利和日本等国外知名公司设计并制造,是国内第三家拥有从炼钢、热轧到冷轧配套完整的全流程不锈钢生产企业。

近年来,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经济环境和严峻挑战,公司坚持以人为本,安全为先,诚信守法,夯实基础,创新驱动,以质取胜的质量强企之路,进一步发挥品牌、资本、服务、管理、文化等优势,积极主动应对人才、技术、市场、资源等激烈竞争,大力实施品牌强企战略,持续推进质量提升工程,增强公司综合实力和竞争力。公司持续提升“酒钢”品牌无形资产价值,树立品牌意识,做好品牌定位和建设工作,着力提升高附加值、高科技含量、核心竞争力的卓越产品,经过几十年的培育和发展壮大,公司所注册、生产的“酒钢”品牌已获得多项荣誉,在国内乃至国外市场享有广泛的赞誉,不断提升了公司品牌的竞争力和影响力,为全面实现公司“十四五”发展战略创造了优先条件。公司曾先后获得“全国先进生产力发展典范企业、海关AA类管理企业资质、钢铁工业环境保护统计工作先进单位、全省节能降耗工作先进企业、甘肃质量信用等级AA级企业、甘肃省实施卓越绩效模式先进企业、甘肃省政府质量奖、中国卓越钢铁企业品牌”等多项荣誉。公司始终践行绿色发展理念,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以国家钢铁行业超低排放标准为目标,2017年被工业和信息化部确定为“绿色工厂”冶金企业、2022年被评为“钢铁绿色发展优秀企业”、2023年被评为“全国冶金绿化先进单位”。

2023年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公司钢材销售主要通过各区域销售子公司开展并与市场及终端用户进行业务洽谈,获取产品订单,签订销售合同后形成公司生产计划,按照“以销定产”方式开展产品营销。公司采用“先款后货”的预收款方式销售钢材,极大的降低了应收款项的呆坏账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产销研一体的技术营销模式,深化终端客户战略合作关系,不断提升营销服务水平。进一步强化省属企业间的协同发展,提升战略合作的深度和广度,提升直供占比,同时借助战略客户资源优势,积极对接区域市场重点工程项目,拓宽直供品种,进一步做大做强区域市场,提升主销市场份额,促使区域经营主体实现互利共赢。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总资产	44,358,487,527.95	40,400,723,272.87	9.80	41,921,367,505.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140,378,910.65	11,189,725,455.01	-9.38	13,785,068,139.75
营业收入	39,452,234,072.93	44,610,579,457.88	-11.56	48,668,438,514.38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37,470,925,872.68	42,844,300,255.55	-12.54	47,122,358,108.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0,015,435.80	-2,476,101,175.88	不适用	1,487,640,358.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08,173,676.63	-2,798,409,429.76	不适用	1,546,684,670.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550,001.20	1,543,343,438.07	-67.37	3,828,716,502.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85	-19.83	增加9.98个百分点	11.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76	-0.3954	不适用	0.23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76	-0.3954	不适用	0.2375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0,423,327,500.86	10,192,559,194.02	9,499,014,754.91	9,337,332,623.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738,650.90	-426,025,625.58	38,201,337.26	-692,929,798.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273,654.82	-440,806,714.13	14,534,513.76	-698,175,131.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297,036.38	33,186,309.51	693,625,015.80	205,035,712.2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5,44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3,075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3,431,600,950	54.79		无		国有法人
黄奕操	0	22,399,970	0.36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张有贤	0	19,353,400	0.31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7,396,258	17,396,258	0.28		未知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金量化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171,400	14,171,400	0.23		未知		其他
丁仙明	14,000,100	14,000,100	0.22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金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679,400	11,679,400	0.19		未知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钢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38,625	10,294,775	0.16		未知		其他
南京中图文化实业有限公司	-5,716,200	10,169,373	0.16		未知		其他
姜存永	0	7,965,701	0.13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未知上述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所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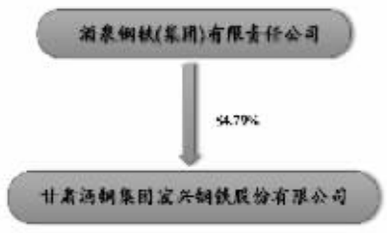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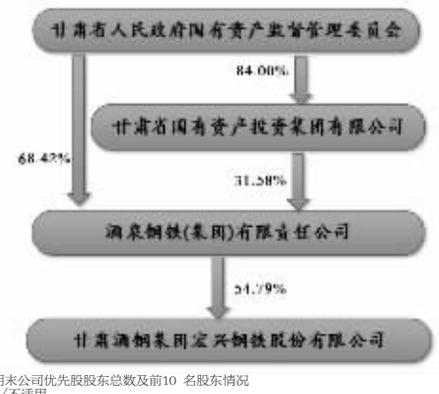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94.52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50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101.40亿元。详细情况分析如下:

(1)应收账款较期初增加97.86%,主要系应收动力能源等款项增加;

(2)使用权资产较期初减少35.82%,主要系正常计提资产折旧所致;

(3)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2053.17%,主要系本期预付机器设备货款所致;

(4)预收款项较期初增加220.78%,主要系本期预收动力能源等款项所致;

(5)合同负债较期初减少45.13%,主要系受市场形势影响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6)应交税费较期初减少32.92%,主要系期末增值税及附加税减少所致;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期初减少48.49%,主要因偿还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8)其他流动负债较期初减少45.13%,主要因本期合同负债减少进而影响待转销项税额减少所致;

(9)长期借款较期初增加62.34%,主要因新增中长期项目贷款所致;

(10)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受钢材销售价格下降所致;

(11)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受燃料及合金辅料等成本项目价格下跌所致;

(12)销售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降低6.55%,主要因本期外发量减少及近端市场销量占比增加影响;

(13)管理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降低34.10%,主要因上年度榆钢公司系统性检修期间部分无生产项目折旧及其他费用计入管理费用,本期无此事项影响;

(14)财务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降低0.55%,主要因本期支付的融资担保费减少影响;

(1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降低67.37%,主要因钢材销售价格下降所致;

(16)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主要因本期在建项目资金投入增加所致;

(17)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1570.34%,主要因本期带息负债总额增加所致。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307 证券简称:酒钢宏兴 公告编号:2024-025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5月22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5月22日15点00分

召开地点:嘉峪关市酒钢宾馆八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5月22日

至2024年5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
4	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暨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	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6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	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8	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	公司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0	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1	关于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12.01	刘朝建	√

13.会议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李闯先生、田飚鹏先生和贾萍女士的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公告已于2024年4月30 日刊登于本公司信息披露指定法披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6、议案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307	酒钢宏兴	2024/5/1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参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登记或报到时需要提供以下文件: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营业执照、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营业执照、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有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单位的,还应持有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2.登记时间:2024年5月20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15:00至18:00。

3.登记地点(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嘉峪关市雄关东路12号公司办公楼4楼)

4.联系方式:

电话:0937-6719910 邮编:735100

六、其他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 参会代表请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及证券账户卡原件,以备律师验证。

特此公告。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酒钢宏兴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酒钢宏兴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5月2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有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4	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暨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6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	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8	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9	公司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0	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1	关于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12.01	刘朝建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股票代码:600307 股票简称:酒钢宏兴 公告编号:2024-023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李闯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李闯先生因连续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满六年,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等相关规定,申请辞去目前所担任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相应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止本公告日,李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及其他有价证券。

鉴于李闯先生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后,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已遴选合适人选,将尽快按照有关规定补选独立董事,在此之前李闯先生仍将履行相关职责。

公司及董事会对李闯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合规运行、健康发展所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307 证券简称:酒钢宏兴 公告编号:2024-022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启动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项目名称:碳钢薄板厂工艺流程优化及产品结构调整项目
- 项目核定投资额:140,000万元
- 此次项目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一、项目概况

- 项目名称:碳钢薄板厂工艺流程优化及产品结构调整项目

1.项目类别: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项目

2.项目工期:28个月

3.项目投资核定:140,000万元

4.项目投资人: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5.主要审议程序: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合规性审核,该项目已经公司2023年第二十七次党委会讨论研究通过、2023年第二十二期总经理办公会和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启动实施碳钢薄板厂工艺流程优化及产品结构调整项目,符合国家产业驱动政策,是落实公司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举措,在调整公司产品结构的同时,可提升产品附加值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

三、项目投资估算及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核定静态投资140,000万元。

主要建设内容:CSP生产线升级改造、连铸机配套改造、拆除现有CSP隧道炉跨及连铸设备维修间,新建板坯库及配套公辅系统改造等内容。

四、项目建设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的启动实施,符合公司“十四五”发展总体规划,同时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是公司积极拓展新能源用钢产品的有利契机,也是助推公司转型升级、提质提速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举措。

五、风险分析

1.项目实施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及融资环境发生变化,项目的实施可能

(下转B144版)

证券代码:600307 证券简称:酒钢宏兴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正展、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欣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高欣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8,206,867,298.88	-21.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9,092,875.05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3,547,969.37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6,104,993.66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5	减少5.52个百分点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46,128,299,475.33	44,358,487,527.95	3.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9,642,608,000.87	10,140,378,910.65	-4.91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531,399.7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84,888.3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056,604.16
减:所得税影响额	-504,589.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4,455,094.3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一一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一一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货币资金	-59.96	主要系本期钢材销售量价齐跌及收款结构变化影响所致。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	543.59	主要系本期钢材销售回款结构变化影响所致。
其他应收款	97.14	主要系应收的保证金等其他款项增加。
存货	34.64	主要系本期钢材产销率较低影响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63.49	主要系本期末留抵增值税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29.14	主要系应付原燃料采购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40.10	主要系预收客户钢材货款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50.97	主要系期初应付职工薪酬中包含已计提未发放的年终奖。
应交税费	123.27	主要系一季度计提未缴纳的土地使用税和房产税影响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4.73	主要系重分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38.36	主要系预收客户钢材货款减少影响待转销项税额减少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117.54	主要系套期保值产品浮盈影响。
专项储备	126.42	主要系本期安全生产费支出较少。
其他收益	36.62	主要系本期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	-99.82	主要系上期转回了原控股子公司翼钢应收款项坏账准备1047.83万元所致。
营业外收入	-78.11	主要系上期将长期未支付款项确认为营业外收入影响所致。
营业外支出	19,604.88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缴纳税费滞纳金影响。
所得税费用	-81.06	主要系母公司本期亏损所致。
净利润	-1,788.73	主要系钢量较上年同期减少,加之售价降低,毛利降低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主要系钢材产品产销率低,售价降低综合影响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37	主要系带息负债规模净增加同比减少影响。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3,07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431,600,950	54.79	无	0
黄奕操	境内自然人	22,399,970	0.36	未知	
张有贤	境内自然人	19,953,400	0.32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4,314,092	0.23	未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钢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8,962,975	0.14	未知	
钟奇光	境内自然人	8,710,000	0.14	未知	
姜存永	境内自然人	7,965,701	0.13	未知	
詹显财	境内自然人	7,947,093	0.13	未知	
陈康德	境内自然人	7,368,000	0.12	未知	
宋仕江	境内自然人	7,290,600	0.12	未知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431,600,950	人民币普通股	3,431,600,950
黄奕操	22,399,970	人民币普通股	22,399,970
张有贤	19,953,400	人民币普通股	19,953,4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4,314,092	人民币普通股	14,314,09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钢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962,975	人民币普通股	8,962,975
钟奇光	8,7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710,000
姜存永	7,965,701	人民币普通股	7,965,701
詹显财	7,947,093	人民币普通股	7,947,093
陈康德	7,368,000	人民币普通股	7,368,000
宋仕江	7,290,600	人民币普通股	7,290,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未知上述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所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股

| 持股5%以上股东